

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标准起草基本情况

本修改单于2024年7月17日经第二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污染物专业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查通过，现公开征求意见。

二、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

1、限量的修订

本次修订工作深入分析了全国各类肉制品中重金属检测数据，并调研了我国目前肉制品生产行业实际生产水平。经研究，肉类干制品（包括畜禽内脏干制品）铅、镉、砷、铬的限量可以与其他肉制品（包括其他畜禽内脏制品）采用相同限量要求。

2、表10的调整

表10“食品类别(名称)”中删除“熟肉干制品”，“限量”中删除“3.0 μg/kg”。该编辑性修改，不影响熟肉干制品中N-二甲基亚硝胺限量为3.0 μg/kg的规定。

3、附录A的修订

附录A表A.1中“发酵肉制品类”下增加“熟肉干制品”。

三、国内外相关法规标准情况

国内外相关标准包括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Codex Stan 193-1995《国际食品法典食品及饲料中污染物和毒素通用标准》，欧盟委员会法规EU 2023/915等污染物限量标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